

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政暉
電話：24591311轉849
電子信箱：kledlearn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貳字第1090238849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8. pdf、
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6. pdf、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9.
pdf、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0. docx、
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1. pdf、
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2. pdf、
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3. pdf、
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4. docx、
376570000A_1090238849A00_ATTCH17. pdf)

主旨：檢送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備查結果一份，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基隆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學校課程計畫為連續性實踐、反思再精進的過程，透過課程審查及備查作業，期使課程計畫臻於完善，以落實新課綱精神與內涵。
- 三、本(109)學年度課程計畫業已完成備查作業，備查結果及修正繳交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國中、國小總體課程：

- 1、備查結果為「修正後再審」之學校，請依修正意見(一般課程如附件1-1、附件1-2、體育班課程如附件2)修





改課程計畫，並填寫備查意見研處表（附件3），並依下列方式上傳：

- (1)修正後課程計畫(不含特教課程)請存成PDF檔後，檔名註記校名及上傳日期，並上傳至教育處課程計畫平台「第一部分」。
- (2)備查意見研處表請存成PDF上傳教育處公務填報(序號:8252)。

2、備查結果為「修正後通過」之學校，請將修正後課程計畫(不含特教課程)請存成PDF檔後，上傳教育處課程計畫平台「第一部分」。

3、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皆符合相關節數規範，審查意見請參考如附件4。

(二)特殊教育課程審查：

- 1、審查建議（如附件5）已先週知各校，請依據建議修改特殊教育課程計畫。
- 2、審查結果為「不予備查」、「勉予備查」之學校，請依據委員意見修正課程計畫，上傳公務填報(序號：8240)。

(三)協同教學計畫：業於109年8月12日邀請銘傳國中、信義國小、成功國小及暖西國小參加複審會議，審查意見已通知與會者，請學校將修改後協同教學計畫電子檔寄送給承辦人信箱(E-mail:kledlearner@gmail.com)。

(四)社團活動計畫審查：

- 1、為鼓勵學校開設多元社團，109學年度依據學校意願，額外撥付社團開設經費，每10個開設社團班級，每週



多補助2堂鐘點費。

- 2、為使經費獲得妥善應用，請完成所有社團開設計畫（含教學進度表、評量方式），以利簽辦經費；申請社團開設經費共計14校，審查紀錄表如附件6。
- 3、審查結果為「修正後再審」，請依據審查意見，完成「社團活動教學重點、評量方式及進度總表」（附件7），並將電子檔寄送給承辦人信箱(E-mail: kledlearner@gmail.com)。

(五)國中七、八年級第35節鐘點費審查：

- 1、為鼓勵學校發展課程，109學年度七年級、八年級得依據學校需求申請每週35節鐘點費，惟上下學期須規劃完整40週課程及授課教師，不得以週會宣導形式申請鐘點費。
- 2、本次申請共有3所學校，審核結果為「修正後再審」之學校，請依據審查意見(附件8)修正課程計畫，並依上列說明(一)，上傳課程平台。

四、請學校於108年8月20日前完成上述課程相關計畫修正，以完成課程備查作業，及後續簽辦經費。

正本：基隆市國民中、小學(含高中)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中部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終身教育科

